**中国科学院大学关于资助博士研究生**

**出国（境）参加国际会议选派工作（第二批）**

**有关事项的通知**

各研究所、学院：

为资助在读博士研究生出国（境）参加2019年度国际学术会议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1. **资助对象及条件**

1、申请者应为中国科学院大学全日制在校博士研究生(定向、委培生除外)，包括外国留学生，不包括参加国家公派、国（境）外特定交流项目以及已在境外学习的博士研究生；

2、申请者拟参加的国际学术会议需在境外（含港澳台地区）举行，申请者应获得国际学术会议的正式邀请函，申请赴台参加会议需遵守中科院因公赴台项目的审批相关规定；

3、申请者申请参加的国际学术会议应为各研究所、学院（系）认定的本学科领域的重要学术会议，原则上是国际权威学术团体直接组织召开的水平较高、组织成熟、定期召开的系列学术会议；

4、参会日期：2019年1月1日—2019年12月31日；

5、拟参加的国际会议主题应与申请人专业领域紧密相关，且会期应在论文答辩日期之前；

6、获得国际学术会议接收的论文需以本人作为第一作者，或导师作为第一作者和本人第二作者撰写，并以中国科学院大学为第一署名单位，且一篇论文只资助一人次；

7、申请者应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英语交流能力；

8、一位导师若推荐多名学生参加同一会议，原则上学校最多资助两人；

9、每位博士生在校期间最多获学校资助一次。

**二、资助方式及标准**

1. 国际学术会议按其在相应学科的影响力分为A类会议（代表本学科领域最高水平的国际会议）、B类会议（代表本学科高水平国际会议）、C类会议（学术水平较高、周期性或系列性国际会议）。会议等级类别将由各博士研究生培养机构认定并申报，中国科学院大学组织专家评审会审核。

2. 根据会议的影响力、会议发言情况、论文录用和参会地点距离远近等综合因素，将最高资助金额分为三档，即10000元，7000元和5000元**（均为税前金额）**。

注：

（1）以上资助标准均为**税前**最高资助金额；

（2）预定机票、酒店时，应遵循相关公派出国管理规章制度，厉行勤俭节约、严禁奢侈浪费。

**三、材料报送时间和要求**

第二批申请截止日期为2019年11月4日。申请者均需通过研究所、学院统一申请，国科大不接受个人直接申请，申请材料不齐全或不符资助政策的将不予资助。

请各研究所、学院在截止日期前，将申请材料报送至中国科学院大学国际合作处，电子版材料请按以下名称建立两层文件夹：

（一）第一层文件名：“XX研究所/学院—国际会议”。

（二）第二层文件名：“XX研究所/学院初选汇总表”；“申请人姓名”，内含该申请人的材料，包括申请表及补充材料。

所有申请材料须按以下顺序排列：

（一）《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资助初选汇总表》（附件1），纸质、电子版一式1份，**请研究所/院系按推荐顺序编号,**研究所或学院需加盖公章；

（二）《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资助申请表》（附件2），纸质、电子版一式1份, **请在导师意见栏说明会议等级、类别等情况**,研究所或学院需加盖公章；

（三）请提交下列材料（只需电子版），命名为“补充材料”：

1、会议主办方出具的正式邀请信函；（注：邀请函若使用中文或英文之外语种书写，需提供导师签名的中文翻译件。）

2、论文录用情况证明，包括论文录用函、论文录用类别（口头报告或墙报）证明（注：请附有会议举办方签名的正式证明函件及会议日程）、被录用论文首页（按国内外正式期刊投稿格式）、会议网址等。

注：若论文录用类别仅表述为PRESENTATION,则需同时提交会议日程(宣读论文时间安排表)才能视同为口头报告。

3、外语水平证明。

4、获奖证书扫描件。

四、结果公布及其他

本项目将根据专家评审意见确定拟资助人选及资助额度,经主管校长同意，评选结果在国科大网站主页“通知公告”栏发布。

联 系 人：李茂力

联系电话：010-88256206

电子邮件：gjhy@ucas.ac.cn

邮 编：100049

地 址：北京石景山区玉泉路19号（甲）中国科学院大学国际合作处

附件：

1. 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资助初选汇总表

2. 中国科学院大学博士研究生参加国际学术会议资助申请表

2019年10月15日

国际合作处